

林天蔚 著

地方文献论集

林天蔚 题

上册

南方出版社

序

吾師天蔚教授積三十年之功，撰成《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臺灣國立編譯館，1995年），又用七年之力，撰成《地方文獻論集》。先生囑余寫序，余以豈有學生為老師大作寫序屢屢推辭，先生執意不改，遂不揣謏陋，以完成先生交待之任務。

文獻是人類社會進入文明時代的產物，並隨着人類文明的進步而不斷發展。從商代甲骨文算起，中國歷史文獻已有三千多年的歷史；文獻的整理工作，從孔子纂輯“六經”算起，已有二千四五百年歷史。地方文獻，顧名思義即闡述、研究地方文化歷史的文獻，天蔚先生說：“研究地方歷史都以族譜、方志、金石碑刻等項為主。”故《地方文獻論集》分方志篇、譜學篇、金石碑刻篇三篇，又有專題研究篇和附錄篇二篇。《方志篇》是在《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基礎上增寫的；《譜學篇》多為先生之新著；《金石碑刻篇》利用敦煌碑刻文獻作專題研究；《專題研究篇》為先生應用方志、族譜、金石碑刻之史料所作廣東史事專題研究；《附錄》為西方學者介紹美國地方文獻之著述和海峽兩岸學者對先生《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之評介。

我國歷代所編纂的地方志，是中華民族優秀文化遺產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國志書浩如煙海，源流久長，史料豐富，並形成了有自己特色的中國方志學。現存的全國八千多種方志，為我們研

究各個地區的自然面貌、自然資源以及政治、社會、經濟、文化、科學技術、軍事活動等方面的歷史狀況提供了重要依據，是極為珍貴的歷史文獻。清代以前的學者，把方志歸入地理類，在史學上地位並不重要，也不為史家所重視。直到清代史學家章學誠提出“志屬信史”、“志乘為一縣之書，即古者一國之史也”的見解後，方志的重要性逐漸為史家所認同。近半個世紀以來，海峽兩岸的學者對方志的研究取得了豐碩的成果，依余之孤陋寡聞，大陸學者如傅衣凌、朱士嘉、洪煥椿、來新夏等，臺灣學者如陳捷先、林天蔚等，皆有佳作問世，而天蔚先生之兩書——《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地方文獻論集》為當今海內外學者方志學研究最新最系統之成果。

譜學也是我國文化遺產中極其寶貴的組成部分，它的文獻價值不可忽視。誠如章學誠所說：“且有天下之史，有一國之史，有一家之史，有一人之史。傳狀志述，一人之史也；家乘譜牒，一家之史也；部府縣志，一國之史也；綜紀一朝，天下之史也。比人而後有家，比家而後有國，比國而後有天下。惟分者極其詳，然後合者能擇善而無憾也。”可見，他把家譜、方志、國史都看作同樣重要的歷史文獻。譜學對於我們研究歷史上重要人物的生卒年、履歷、事件，對於歷代人口遷徙、民族分佈、民俗、地名，對於研究古代中國社會、封建宗族制度等，均有重大價值。天蔚先生在《譜學篇》中探討了譜學起源、發展之後，提出了建立“新譜學”的見解，他說：“譜系學新目標，不光是敘述祖先來源，慎終追遠而已，主要是培養‘認同’的思想。凡是同宗、同族、同文化系統的，都應加深聯繫與瞭解，我們需要將舊的文化加以批判，融匯新的潮流，始能生存與發展。近百餘年來，我國人不少崇洋、媚洋，失却民族自信心，認為家庭是束縛，那麼，新的譜系應從過去家（宗族）活動的史蹟中，加深瞭解我國的文化，去蕪存菁，一方面吸收西方家庭的獨立精神，一

方面保存我國傳統的倫理思想。”這是天蔚先生在海外生活多年後產生的真知灼見，他的新譜系學論對維繫海外華人將起到重大作用。

天蔚先生說，他的《金石與中國歷史文化》是“老生常談”，其實不然，此文對於海內外史學工作者來說，無疑是一種呼喚：史學研究必須重視金石碑刻資料。近半個世紀以來，大陸發現和出土的金石碑刻資料十分豐富，以馬長壽所著《碑銘所見前秦至隋初的關中部族》所引二十五種碑記為例，其中十三種為前人所著錄，但有兩種著錄不全；不見前人著錄者十二種。這些碑記對研究關中部族分佈與相互關係新添了重要史料。又如甘肅漳縣出土的汪古部首領汪氏家族的十餘種墓碑，對研究汪氏家族的族源與活動至關重要。泉州、揚州是古代中西交通的重要港口，出土了大量伊斯蘭教、基督教碑刻，對於研究古代阿拉伯、波斯、歐洲人來華，外來宗教在華傳播，彌足珍貴。大陸學者利用這些新史料雖然十分便利，但未必普遍重視；海外學者利用這些新史料有較大困難，因而需要溝通信息，盡快掌握，以利于學術水平的提高。

余就讀於大陸高校，無緣在課堂上聆聽天蔚先生教誨。上世紀八十年代始有機會讀到先生所著《宋代香藥貿易史稿》，為書中徵引史料之豐富、論證之嚴密所傾倒。以後為研究生開設中西交通史，余必介紹此書。先生知余授課時常引用此書，遂從香港寄來數十冊，分贈暨大中國文化史籍研究所諸同仁和研究生，諸人莫不感激。其后先生每有新著即寄贈于余及所內同仁。八十年代以來，先生不辭勞苦，頻繁往來於粵港澳臺地區之間，為溝通海峽兩岸四地學術交流作出了巨大貢獻。1995年先生退休後移居加拿大，繼續為海內外學者學術交流不懈努力。同時筆耕不輟，《地方文獻論集》就是先生退休後完成的新著。余讀先生大作，一學先生在學術上精益求精、學無止境之堅強毅力；二學先

生提携後人無此疆彼界之分的寬闊胸懷；三學先生在世界華人中弘揚傳統文化之“中華魂”精神。所謂“道德文章”是也。

姑蘇 邱樹森
于廣州暨南大學
二〇〇二年七月

自序

國史與地方史不同，地方史與方志又不同（本書第一篇第一章有分析）。國史與地方史起源甚早，但地方志至宋代始具典型。大概在宋之前，志書之修纂多撮取自國史之資料；宋以後，國史之編纂又多採自地方志書之史料，而地方志之資料多來自地方文獻，如族譜、方志、金石碑刻、文書契約、個人著作（如文集）等。文書契約及個人文集雜而無章，大致而言，研究地方史卻以族譜、方志、金石碑刻等項為主。而此等史料可修纂而成地方志，或匯集而作專題研究。筆者積三十年之興趣，於1995年出版《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臺灣國立編譯館出版之大學叢書），但付梓時，因心臟病發，故疏於校勘，以致錯誤百出，友好如王德毅、黃秀政、侯月祥、韋慶遠、張仲英諸教授均已盡力校讀與更正，感激莫名。加上七年來補充及更正不少資料，深感“更正不如重寫”，且此書於臺北已難購買，在海外亦無代銷，故撰寫《地方文獻論集》交由“南方出版社”刻版面世。

本書共分五篇：

（一）方志篇：基本理論與《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大致相同，因每人思想即使受時代影響，只能“漸變”不會“突變”，如《方志之源流與功用》《方志之體例及新方志之擬目》及《海峽兩岸之修志機構》等，雖略有增刪，但多沿舊文，尤其是若干

觀點如“方志二元論”、“方志之發展”等重複申論，目的在引起廣泛之批判，以啓茅塞。另增《清代方志學名著知見錄》凡數千項，表示清代修志之盛，然目錄繁雜，只宜檢查參考，不宜閱讀，故制成電腦光碟，使繁體簡體並陣，以資參考，另作“分析”，附於本篇第六章內。又增新作，評介來新夏教授及日本學者齊藤博所撰《中日地方史志之比較研究》（1996年南開大學出版社），強調此乃“中日兩國方志學者之匯編”而已。筆者將每篇加以“摘錄”并予評論，藉此可了解兩國方志學之概況與比較。

本篇雖多舊文，然新增文字約八萬言，約占舊文50%。

（二）譜學篇：世人往往將“姓名學”與“族譜學”合而為一，事實上兩者確關係密切。漢代之《世本》、《帝系》今雖失傳，但無可否認，此乃“族譜”之最初型式。按：《世本》《帝系》只叙“姓名”“世代”，內容較為簡單，唐時之《元和姓纂》，明代之《萬姓統譜》等屬此類。但“族譜學”則詳記一族內之人物事蹟、官位、婚姻，及該族在國家、社會之地位、貢獻與影響。現雖難以找出該時代的代表“族譜”，按《揚雄家譜》今佚，但是只叙世系，未能稱族譜。但魏晉時代之“圖譜局”為“九品中正”制評審之根據，亦即士族陞降之標準而構成“門第制度”。當時世家大族之譜牒，正是“族譜學”完成之階段。其發展：“姓名學”主要是辨“姓源”：言得姓之由來；“族譜學”則重“族源”：言族之人物與興衰。隋唐以後，戰亂相尋，人民遷徙流離不定，譜牒或散失或不存，欲“追源”“尋根”不易。於是撰譜者多附麗前賢，以示“係出名門”；以“誇大門楣”“光宗耀祖”而已。故宋以後之纂“譜”者，補其弊病，採“小宗之法”，追述祖先以“五代”內為可靠而成族源，五代以上則列作“姓源”，以資參考。近代之族譜學更主張以“始遷祖”作可信之祖，而不重視更遠之祖先。譜學篇有六章共七篇論文，其中屬譜學理

論者達五篇，全是新增。如《論新舊譜之界別與譜學之二派三家》，標榜合方志與族譜為一之《盧氏族譜》，均屬“一己之見”，深知未必能為士林所認同，除敝帚自珍外，更企能獲各界斧正，以匡不逮。

另一篇《湛江博立村許國仁愛周公家譜之凡例與撮要》，由於該譜乃應其家屬所代撰，為“非賣品”，坊間未能流傳。當時未撰凡例，未能表達撰作之“準則”，故增添“凡例與撮要”一文，以表達本人試圖將譜學理論施諸著述之意耳。

(三) 金石碑刻篇：共四章，其中“金石與中國歷史文化”，乃屬老生常談，以此述金石碑刻之起源與功用。另外三篇則是利用此等文獻作專題研究，且全與敦煌文獻有關。按古今之“金石錄”流傳甚多，除非如“索勳碑”可用之比較不同碑文，及與歷史事實有關外，若全用碑刻考證歷史、文物，殊非容易。筆者自退休後，所有藏書均已捐獻予美國楊伯翰大學（Harold B. Lee Library,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手上無書參考，且屆衰耄之年，精力不足，未能再深入研究。幸本書名“地方文獻”，金石碑刻之內容雖較薄弱，然尚可納於一系統而已。

(四) 專題研究：此為廣東史事專題，新增四篇，全是應用方志、族譜、金石碑刻之史料而作研究。筆者曾強調以客觀史實考證真相，如《唐宋時代廣東少數民族的分類及分家》，認為是時廣東仍是蠻區。《宋代的廣州為轉運港口與貿易港口有別》，指出當時廣州所謂繁榮，乃是史書“誇大及溢美之詞”：筆者雖為粵人，亦不敢“自我陶醉”、“夜郎自大”。至於《浪白再考》一文，實地考證“浪白”之所在地，均與時論不同，管窺之見，仍企博學之士有以正之。至於《論少數族群中的母權問題》，乃探討漢文化下某些蠻俗之遺蹟，屬於大膽假設而已。

(五) 附錄：由十一篇特約稿集成。共分兩部：前三篇為英文稿，由西方學者介紹美國有關地方文獻之著作；後八篇執筆者

為兩岸學者，為對拙著《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之評介。

英文稿包括：

1. Melvin P. Thatcher (沙其敏) 著 *Local History in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的地方史)。

2. Richard E. Turley (杜爾卓) 與 Craig Foster (霍士達) 合著 *History of Genealogy in America* (美國家譜工作的歷史)。

3. Craig Fuller (傅爾樂) 著 *Utah States Centennial History Project: A Report* (猶他州百年紀念歷史專案：一份報告)。

筆者此書為研究中國地方文獻之著作，而以上三位西方學者則分別介紹美國之地方史、家譜及地方文獻，再配合本書第一篇第五章評介中日兩國之方志學與方志學家，不僅融匯中外學術，擴大中國讀者視野，亦為本書生色不少。上述三位均為美國漢學家，如沙其敏先生曾在美國馳名漢學中心柏克萊大學及華盛頓大學攻讀中國文史，成績卓著，後因教會之呼召，回教會服務幾三十年，專負責搜集遠東地方文獻資料而成專家，其論文《美國的地方史》指出：“早期的專業史學家，很少注意地方史，他們輕視業餘史學家作品鄉氣，……自從二十世紀中期以來，專業史學家漸漸……和業餘史學家合作，在這過程中，學到尊重以往的和現在的業餘史學家的工作，以及他們使用地方資料的方法。”此點與我國正史與方志之發展，不無類似之處，惟我國方志修纂之政治因素較重。杜爾卓教授為傑出家譜學專家，現任猶他州家譜學會主席——該會乃全球地方文獻（包括族譜方志）之大寶藏，其與霍士達先生合著的論文《美國家譜工作的歷史》更介紹該會創立之大型數據庫：“國際家譜索引”（*International Genealogical Index*）內有六億個別的名字，以及“祖先檔案”（*Ancestral File*）內有三千五百六十萬世系相連的名字。並舉出多個家譜網站，如 *Ancestry. com*, *Genforum. genealogy. com*, *FamilySearch. org*, *US-GenWeb. com* 等，對全球電腦互連網（internet）用者，提供珍貴

的資料。霍士達先生在研究摩門教及社會歷史有卓越成就，但其強調在工業革命後，西方產生中產階級，家庭傳統觀念提高，於是產生家譜之撰寫。這與我國之族譜源於貴族階級，標榜其特殊地位與平民有異，又有所不同。傅爾樂先生則對歐美史地有高深之造詣，其論文《猶他州百年紀念歷史專案：一份報告》介紹該專案撰寫的方法與經過，對我國地方文獻的編修，頗有參考價值。猶他州歷史學會乃民間學術團體，負責纂修猶他州地方史，此與我國方志由政府（省、州、縣）或半官方（文獻委員會、地方志辦）負責，略有不同。尤其是義務工作人員的參與（杜爾卓教授與霍士達先生於其論文中亦提及義務工作人員在家中替出生、結婚、死亡和其他對家譜有價值的紀錄做索引），更加值得國人效法。今輯錄三篇英文原稿，並加中文“摘要”，以供讀者參考。

其他八篇特約稿中，荷蒙友好學者對本人作品提出善意而富有建設性之批評，謹回應如下：

1. 筆者承認忽略對若干方志名家之介紹。如王爾敏兄謂：朱士嘉“自三十年代直至九十年代，志節不渝，無人能望其項背”。故與黃秀政兄均認為應專章介紹朱士嘉與傅振倫兩人。筆者所以重視李泰棻、黎錦熙、唐祖培，忽略朱士嘉者，以前者在“方志理論”有其“創見”，而後者則以編著“方志目錄”貢獻較大。至於傅振倫，筆者重視其在“方志的源流與功用”之意見，並屢加引用，且於《〈中日地方史志比較研究〉評介》一文中，對其著作已略有介紹，雖未有專章介紹其生平，但中國已有“中國方志學家”專書刊行，自問未能“超越”，故缺而不述耳。

2. 王爾敏兄提出方志起源有三：《周禮》《禹貢》外，應加上《世本》。筆者認為《世本》乃“譜牒”之雛型（姓名學），雖然方志與族譜亦是地方文獻之一，惟筆者強調“方志二源論”，故未言《世本》。然本書《譜學篇》亦承認《世本》在譜學之傳

承價值，且此書已亡，資料缺乏，故未能具體介紹而已。

3. 黃秀政兄除指出大量校對錯誤外，並列舉史實方面如：“唐室擒吳元濟……係在元和十二年（817），而非元和八年；且擒吳元濟者為宰相裴度，而非李吉甫。”此乃筆者治學粗疏所致，除更正外，謹此致謝及致歉。

4. 侯月祥兄輕描淡寫：“林先生長期居住在港臺地區及美加等國，所以，他對大陸修志的一些看法還可以商榷”，而張仲熒兄提出“在一定程度上局限了作者對大陸方志學研究的全面掌握”“近年又有學者主張方志起源於人類社會初始之口耳相傳，刻劃圖繪之時”“現代大陸學者意見中，不少較有代表性的學者及其觀點未涉及”“臺灣當代學者對新編方志的意見，特別是文獻委員會諸專家的觀點與實踐，書中比較薄弱，似可補充”等等。筆者承認《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雖在1995年出版，但原稿卻於六十年代後期已開始撰寫，是時海峽兩岸對立，文化交流斷絕，欲遍讀大陸著作實不可能；掛一漏萬，在所難免。至於“口耳相傳，刻劃圖繪”，或如臺灣學者提出甲骨文所載之族系，乃譜學之起源，筆者認為此類說法有待確認，故缺而不述。況且世間著述汗牛充棟，任何人難以遍讀天下之書。筆者但求表達“一己之見”，對於“價值”如何，實不敢奢求。

本書之出版，首先感謝侯月祥、曾一民兄之鼓勵，暨南大學邱樹森教授之安排與推薦至南方出版社付印並賜序言，華南師範大學前校長管林教授在封面題字，籌備期間，譚松壽、侯月祥、黃可立諸兄悉心校對，譚蕙清女士代為謄錄及輸入電腦，而譚松壽兄對文句之潤飾，提出對若干章節不同觀點，反覆辯難而加修正，而最後詳校則由暨南大學陳廣恩、朱巧雲、張勁、石元蒙、歐書民、李曉芳、汪興和等幾位博士、碩士研究生全力負責，更是感激不已。此外，本人原稿用繁體，在加國亦用繁體製牒，在國內轉換字體時或由于疏忽或由于習慣，未能統一，然海內外知

目 錄

上 冊

序	邱樹森 (1)
自序	(5)
壹 方志篇	(1)
第一章 方志之源流、發展與功用	(3)
第一節 方志之源流	(3)
甲、方志二元論	(4)
一、史之源：《周禮》	(4)
二、地之源：《禹貢》	(5)
三、史源之發展	(6)
1. 國別史	(6)
2. 耆舊傳與人物志	(8)
四、地源之發展	(10)
1. 圖經：《山海經》《水經注》	(10)
2. 地記（志）	(11)
3. 風俗志	(12)
4. “地理志”的出現	(13)
乙、綜合“史”、“地”而成歷史地理的階段	(14)
一、唐代官修地理書之背景與措施	(14)

1. 邊防圖、州郡圖之撰寫	(14)
2. 職方郎中搜集地理資料	(15)
3. 駕部郎中與驛運制度	(16)
二、官修地理書之開始：《括地志》	(16)
三、官修第二套地理書：《元和郡縣圖志》	(18)
四、官修地理書之新內容：融合成歷史地理	(19)
1. 總結前代地理書之精華	(19)
2. 歷史地理之內容	(19)
(1) 地理中的人文資料	(20)
(2) 新的體例	(21)
A. 項目多	(21)
B. 八到	(21)
C. 增載藝文	(21)
五、私人修撰之地理書，亦增加歷史地理的 內容	(22)
1. 《大唐西域記》與《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	(22)
2. 《蠻書》	(23)
3. 其他重要的私撰地理書	(24)
六、從歷史地理到方志的關鍵	(24)
丙、從歷史地理到方志的完成階段	(25)
一、體例之完備	(25)
1. 四項並重	(25)
2. 縱橫敘述	(26)
3. 碑刻藝文顯示地方的特色	(27)
二、政治上的提倡	(28)
1. 官修圖經	(28)
2. 私人撰書之風氣	(28)

3. 四大地理書出現：《一統志》的雛型	(29)
(1) 太平寰宇記	(29)
(2) 元豐九域志	(29)
(3) 輿地廣記	(30)
(4) 輿地紀勝	(31)
附：方輿勝覽	(33)
三、宋代出現的方志	(34)
1. 宋代“圖經”少而“志”多	(34)
2. 方志乃表現“一方的全貌”	(34)
3. 南方志書大量出現	(34)
第二節 方志之發展	(61)
甲、量的發展	(61)
乙、“一統志”的修撰	(63)
一、《元一統志》	(63)
二、《明一統志》	(64)
三、《清嘉慶一統志》	(65)
丙、方志理論的建立	(66)
一、方志的三派	(67)
1. 體例派	(67)
2. 考證派（地理派）	(67)
3. 史法派（歷史派）	(67)
丁、乾嘉時代方志著作大增	(69)
一、乾嘉學派的影響	(70)
二、地方政府以修志為業績	(71)
三、地理輯佚與雜志的蓬勃	(72)
第三節 方志之功用	(76)
甲、可補正史之不足	(77)
乙、可考訂正史之錯誤	(78)

丙、科技資料之增添	(79)
丁、地方人物、史事與藝文之搜集	(81)
戊、有關宗教及中西文化交流史料的鉤尋	(83)
第二章 方志理論與方志理論家	(89)
第一節 章學誠及其方志理論	(89)
甲、坎坷的經歷影響其治學的重點	(89)
一、家學的淵源	(89)
二、屢困場屋	(90)
三、流浪中的講學與著述生涯	(91)
1. 《文史通義》共內外兩篇	(92)
2. 《校讎通義》共三卷	(93)
3. 《方志略》與《史籍考》	(94)
四、實齋之學，重義理！輕考據乎？	(95)
五、孤立於學術界中的人	(96)
乙、建立了方志學的理論，未留下完整的著作	(98)
一、年輕時提出的方志學理論	(98)
1. 述志之例（方志十議）	(99)
2. 撰志之要（二便三長五難八忌）	(100)
3. 論志之體（三書四體）	(101)
4. 論文與史之關係（六經皆史，文人不可修志）	(103)
5. 論“史”與“志”之不同	(106)
6. 其他（志科志書傳、史德與史識）	(109)
二、章實齋所纂修之方志著作	(112)
第二節 二顧、戴震及洪亮吉	(119)
甲、江蘇二顧	(120)
一、顧炎武	(120)

二、顧祖禹	(122)
乙、戴震	(130)
丙、洪亮吉	(136)
第三章 新方志之興起與新方志之擬目	(147)
第一節 新方志之興起	(147)
甲、新的內容	(149)
一、李泰棻的“三增”	(149)
二、黎錦熙的“廣四用”	(150)
三、唐祖培的“方志三學”	(151)
四、現代大陸學者的意見	(152)
乙、新的體例	(155)
一、李泰棻	(155)
二、黎錦熙	(158)
第二節 新方志擬目芻議	(162)
第四章 海峽兩岸之修志機構	(170)
甲、現代大陸學者意見	(170)
乙、海峽兩岸的修志機構	(171)
第五章 《中日地方史志比較研究》評介	(179)
第一節 分論	(180)
甲、〈第一篇 中國地方史志的研究〉	(180)
一、〈中國纂修新方志工作的回顧與展望〉	(180)
二、〈略論地方志的研究狀況與趨勢〉	(181)
三、〈地方史志不可偏廢，舊志資料不可輕信〉	(183)
四、〈再論歷史地理學與方志學〉	(187)
五、〈史志的語言〉	(190)

六、〈史志關係論〉	(192)
七、〈新方志與現代科學結合〉	(195)
八、〈縣志的體例篇目設計和總纂〉	(196)
九、〈中國《慈溪縣志》與日本《廣島新史》的 比較〉	(197)
乙、〈第二篇 日本地方史志的研究〉	(200)
一、〈地方史與民衆史〉——從自我歷史角度的 探討	(200)
二、〈近現代地方史的課題〉——以地區農民士兵 基本形象為中心	(202)
三、〈市史編寫問題〉——兼談地方史研究諸潮流 的成果與缺陷	(204)
四、〈關於關東地方史志類中“史”與“志”的 若干考察〉	(206)
五、〈立足於地域社會史的原點〉	(208)
第二節 綜論	(210)
甲、源流與發展的比較	(210)
乙、歷史地理與方志的分野	(212)
丙、“史”與“志”的爭辯	(213)
丁、中日史志的異同及新舊史志的比較	(214)
 第六章 清代方志學名著知見錄（以電腦光碟印制）	(220)
附錄：清代方志學家與方志著作年表	(220)
 貳 譜學篇	(225)
 第一章 中國譜學之源流及其分期之試探與新譜學建立 刍議	(227)